

一列脫軌的列車

# 福馬林中的納西色斯 專訪 陳克華 醫師

採訪：蕭柏妮・宋成賢 整理：蕭柏妮 撰文：宋成賢



# 斯色西納中的林馬福

## 陳克華醫師訪專

12月，台北是難得有陽光的暖冬。抱著朝聖的心情，在中山北路的大塞車之後，到了天母的“溫莎小鎮”。我們遲了10分鐘，本不以為意的——由過去各媒體的訪問中得來的印象，陳克華接受訪問遲到40分鐘是“慣例”。但這次，他顯然是準時到了，教我們有些羞赧。

我們的目光在客人中搜尋了好一陣子，才確定“他”是陳克華。一眼看去，你不會相信他是五十年次的，倒像是六十年次大二的學弟。衣著的質料佳，講究而合宜；國語標準，輕聲而客氣，看不出半點作品中的浪漫或頹廢。簡短的自我介紹後，便開始了此次訪談。

**我當初並沒有想過把文學當成職志——因為我不相信專業的訓練有助於寫作……**

由作品中認識的陳克華，不僅有著余光中“右手寫詩，左手寫散文”的本領，還兼營小說和繪畫，對電影、戲劇方面亦涉獵極深，所以我們亟欲知道，他在藝術方面的才華、秉賦與修養，是如何形成的？聽到這個問題，他倒顯得有些不好意思，謙稱只是順水推舟而已，未曾刻意培養。但他指出：“興趣是很重要的。有一個強烈的興趣，你便會主動去接觸，去涉獵；比方你喜歡美術，常看畫展，接著你便會對美術史各種流派風格發生興趣，接著你便發現原來藝術之間是相互影響，和社會背景也環環相扣……於是乎，就像磁鐵，把相關的都吸附過來，你自然就會變得豐富，屆時甚至欲罷不能……但若心裡根本缺乏這股動力，可能就需要人推你一把了。”

“那為什麼不把興趣變成職業呢？”筆者心中浮現出棄醫從文的毛姆、王溢嘉……。陳醫師帶著淺笑解釋，他從來便認定興趣並不需要變成專業

的訓練，並且他深信“文學藝術的才華和修養，跟科不科班出身沒有關係。”基本上他不相信專業的訓練有助於寫作。（天啊！這對那些唸中文、外文系的打擊太大了吧！）另一個使他不選擇成為職業作家的理由是“當藝術創作必須為生計負責時，你的「量」與「質」之間就很難平衡了。以台灣目前這種狀況，做醫生要比當作家——一個嚴肅的作家，要來得容易生存得多了。”這個理由，倒可以打醒不少人的夢想。不免問起，像他這樣一位“文藝青年”是怎麼選上行

），“當時功課雖不輕，但創作力旺盛，功課一直還不錯，所以家裡並不干涉”。至於總是得獎，他說：“得獎是一種肯定，可以知道你自己的東西到底有多好……以前我也曾一度非常缺乏自信，得獎可以支持自己的興趣。當然，總需要外在的肯定也是不對的，為何不能有大智慧，可以自己肯定自己？——不過基本上人是社會的動物，還是需要他人的肯定，給自己再向前的信心與動力”。“難道在文學和醫學間就沒發生過衝突嗎？”筆者是不容易死心的人。“嗯……”

**陳克華。1961年生，台北醫學院醫學系畢業，現任榮總眼科醫師。**

白天，他披上白袍，以醫學為病人去疾解癆。

在褪下白袍後，他則以寫作為自己療傷止痛。

他寫詩，寫散文，也填歌詞，

他敏感、纖細、情感狂熱卻又孤寂，

既浪漫又墮落，既美麗又毀滅”

曾獲四、五、六、八屆時報文學獎，第一屆陽光詩獎，

第一、三、四、五、六屆全國學生文學獎。

撰寫多首歌詞如“台北的天空”、“塵緣”、“九月的高跟鞋”、“給從前的愛”，其中“沈默的母親”榮獲金鼎獎。

重要作品有：“愛人”（漢光出版）、“我撿到一顆頭顱”（漢光）、  
“給從前的愛”（圓神出版）、“陳克華極短篇”（爾雅）

醫的？他表示是受了父親影響——陳醫師有一位同行的父親，巧得是，竟也是眼科大夫呢！（好像醫生這種行業多少是具有遺傳性的。）

雖然說對醫學談不上“狂熱”，但“好奇”總是有吧？這種對知識的好奇，就可以支持你唸下去。

打開“陳克華得獎史”，我們發現他在求學階段把能得的獎全得光了：全國學生文學獎、時報文學獎、陽光詩獎……而且還“連莊”好幾年呢！陳醫師又不好意思了，笑著表示創作完全是興趣，也是本能——就像“排洩”一樣（天哪，這是陳克華說的吧！

陳醫師沈吟一會兒“大一、大二的時候有過，到了高年級，功課重了，也接受了自己要當醫生的事實，便自然而然調和了。”陳醫師接著又補充，他基本上是好奇心很強的人——“雖然對醫學談不上‘狂熱’，但對知識的‘好奇’便可以支持我唸下去”。他回想起七年的醫學教育，並不覺虛度：“課堂上教你的，雖然都是些機械性的東西——‘救人’和‘悲天憫人’不是課堂上教的——但透過解剖，組織、生化、生理……這些對人體鉅細靡遺的瞭解，會對人體產生一種尊重，文學藝術的領域裡，多半偏重人類的精神面，但是這樣的瞭解是不

旺不得東非興不已會自在”

夠的。透過醫學，我們把人當零件拆解，不是教把你人「物化」，而是瞭解「精神和肉體是不可分的」。”陳克華認為因為有了這一層的體認，才使他的作品有別於其他詩人。

當醫療成為一份現實的工作時，什麼“體會生老病死”、“探究生命的奧秘”就都談不上了，只耽心病人會不會死。

醫學院填鴨記憶式的教育，顯然並沒有遏止陳克華創作的天賦，反使他受益不少。但臨床工作，卻似乎對他有著困擾。他表示醫療有太多反覆、機械，欠缺思考性的例行工作，像是量眼壓、量視力……，在這樣的情形下，「時間」倒不是最重要的問題，而是你根本沒有心情去觀察、去咀嚼、去醞釀一個題材，去思索生活的問題。他無奈的表示：“我已經算是比較感性的人，也是沒辦法。當醫療成為一份現實的工作時，什麼「體會生老病死」、「探究生命的奧祕」……全部談不上，只耽心病人會不會死……”。大多數人在這樣的情況下，便漸漸淡忘年輕時的夢想，陳醫師替一些學長感到惋惜，因為他們也會意興風發、才華洋溢，但工作、結婚後便一個字也不寫了。甚至有人一當了醫生，就馬上“油光滿面，和在學校完全兩樣！”（好恐怖！）“而我自己則一直避免這種情形，至於難不難，這是端看個人的價值觀。如果一開始就是「為稻糧謀」，那麼放棄這一切也不算什麼。”而女醫師的處境在陳克華看來則更艱難——除了事業外，還要兼顧家庭。所以大部份的女醫師都儘量選擇較輕鬆的皮膚科、眼科……等小科。但若要繼續維持大學時代的興趣理想，恐怕更難了。

其實，把生活弄得單純是很好的事……

“大學的時候，最想做的大概就是拍電影、弄舞台劇和寫些偉大的東西。”陳醫師談到他大學時的夢想，臉上又泛起了淺笑。“那時候曾寫過一個劇本——不過被禁了。唉，幾乎那時候志同道合的，最後都放棄了……像現在，我也還有一點夢想，年紀漸長，你會比較瞭解這些夢想的「可行性」，和一些實現的方法。會用較實際的態度來對待這些夢想。”至於他現今的夢想是什麼？陳克華守口如瓶，他要我們從他的作品中去尋找答案。“要了解一個人，最好是看他怎麼做；看他的作品，去認識他。”

對於那些因「超載的夢想」被壓得喘不過氣來的同學，陳醫師有他過來人的建言：“其實把生活弄得單純是很好的事，也就是說，每天都有一點自己的空間喘口氣，讓自己鬆弛一下。年輕時都覺得要活得很豐富；搞五、六個社團，忙到半夜，覺得這樣才「夠本」……但是，話說回來，還是應該廣伸觸腳，多嘗試。試過之後就會知道：那些是值得去做的——可是你不嘗試，就永遠不會知道，這是一段必然的歷程。

對藝術的鑽研要深入，千萬不要作半調子，……藝術能幫助你不要忘記對方是個人。

“我想，學生時代最好不要抱著太不切實際的夢想。同時，對藝術的鑽研要深入——如果你喜愛的話，千萬不要作半調子。半調子很容易說放就放。”陳克華如是說。但是在我們的周身，有許多人，他們的生活中沒有文學、藝術，仍然過得很好啊！……文藝的薰陶，對於陳醫師在工作上有

## 星 球 紀 事

我 追 往 心 驚 驚 的 阿 非 利 加

讓 生 命 带 充 一 些 豐 鮮 的 意 象

W. S.

我 不 再 肆 懈 預 於 你 了

陳 克 華 ● 著

陳克華  
著

文化公司出版

# 福馬林中的納西色斯

## 專訪 陳克華 醫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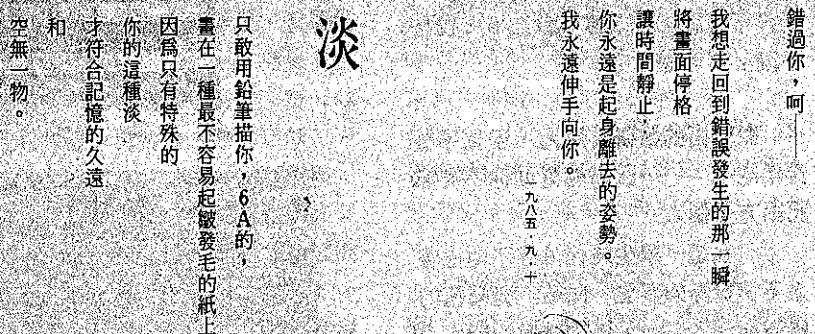
什麼正面的影響呢？「沒錯，其實很多人不接觸文學，也是蠻健康、蠻了解人性的。」陳醫師同意道。「但許多人，他們並不曉得自己欠缺了什麼，不知道自己原來也是可以親近藝術的——如果沒有這種因緣巧合：比方遇見一位對文學狂熱的朋友，或是看到一部偉大的作品深受感動——就不會踏進這領域。當然，我們還是肯定文學的功用，但它的功用絕不是像「淑世」那麼絕對和功利；就一個醫生而言，初面對生老病死時，當然會受到驚呀，有所感觸。但久而久之，就麻木了；把很多「人」的問題，都變成機械性來處理，而忘記對方是個人……藝術則能幫助你不要忘記對方是個人。」陳醫師又強調：「當然，這不會讓你和其他大夫在醫療行為上有太大的差別；但，我覺得這點蠻重要。」

生命本來就是有部份可分享的，有部份是不能的，……快樂，則多半來自誤解。

自稱「無可救藥的耽美者」的陳克華，鎮日接觸無非張愛玲、米蘭·昆德拉、亞倫·雷奈、盧尚·高達……，是否會有「知音難尋」，「曲高和寡」的寂寞呢？他的答案，甘脆得教人吃驚：「不會啊！因為你很喜歡一個東西，就會想和別人分享嘛……」如果別人不能分享，他也認為沒關係。「藝術這東西，本來就有一部份是獨享的。」「不怕鑽得愈深，瞭解你的人愈少？」筆者不信他如此豁達，所以仍繼續窮追猛打，希望挖出點他的什麼「隱痛」。「為什麼要別人完全瞭解你呢？」陳克華露出不解的表情。「每個人難道說可以百分之百瞭解彼此嗎？——人不應該這樣子企求；除非是碰到知己。生命本來就是有部份可分享，有部份不能。」（哎！無怪乎他要寫出「抱著對人性過高的估計和對人生過度的期許活下去，是極容易遍體鱗傷甚至要粉身碎骨的」這般悲觀的句子了。）「別人不瞭解你的理想，不能就說他們層次比較低；他們只是無法理解一些事情而已。」

陳克華下了結論。筆者聽了心中仍有不平，忍不住道：「有人說『無知是快樂之源』，」……」「沒錯，很多人和事如果真正瞭解透澈，常常就不會很快樂了——快樂，多半來自誤解。」（這是波特萊爾的句子吧？）「而你，何必如此在意別人呢？通常，我很在乎一個人的話，才會比較在意他的想法。如果我不在乎他的話，我也不會在意他怎麼想我、看我——有時候，你也「不能」在意別人的看法。」蠻無奈的啊！想來，陳克華在意的人，當不會太多罷？

年級漸高，看到週遭的同學們漸漸形成一個個小圈圈，各有各的生活，也許很多人都不能認同你的想法和興趣時，實在是一件蠻教人喪氣的事。但陳克華對此卻又有另一套看法：「每個人都有自己的選擇、自己的路，不需要去對一個人作價值評斷、或有什麼指責……其實，我們也沒有這種權利。」他認為人應該在不妨害別人的情形下，過自己的生活。對事情當然應該有價值判斷，但只應「留在



我清楚看見你由前生向我走近

走入我的來世

再走入來世的來世

可是我只有現在。每當我

無夢地醒來

便擔心要永久地錯過

圖・文：陳克華

今 生

# 我與我的納西色斯

圖・文：陳克華

最近，逐漸體力不繼。我發覺不能夠再只用我這一對枯乾下垂、塌陷的乳房，哺育自己。

，自古那一個天才不是飽經冷嘲熱諷？雖不能自欺不在意旁人看法，但是能相信自己，更為重要。“每個人都有自己的生命型態，而且都不一樣。你們現在最重要的，是找出自己的生命型態，然後把它窮盡，發揮出來。”

日常瑣事中，很少能接觸真、善、美；而接近藝術時，就可以感受到，我想，這就是道。

“如今我寫下了這些文章。原來該讓這一切都煙消雲散，無人知曉的，但如此我發現我的傷口無法癒合。寫作，原是我一種療傷的方式。”陳克華在「給從前的愛」的卷首如是解釋。一個以寫作來療傷的作家，他對文學的態度恐怕跟韓老先生的“文以載道”有些差距吧？其實不然，陳克華也是相信“文以載道”的，只是這種“道”是“道可道，非常道”的道；不是像“日行一善”那樣簡單的標語。陳克華這樣形容：“它是一種不可名狀的狀態，好像講出了宇宙人生的道理，卻無法以一句話來表現，需

說天才，是跟旁人不一樣的，不可以相提並論，它，的確是一種宿命。”陳克華以一個藝術家的身份，為天才定義，眼中帶著幾分憂鬱。“如果要快樂，那就放棄這果實。不過，那是不可能的；這東西等於是體內的一部分。”但是，我們又怎麼知道自己究竟有沒有天分呢？陳克華的看法是“天才就是天才；不是，怎麼努力也不是。”有點殘酷的答案，但他隨後又肯定了「努力」的價值：“努力一定是有用的。至少你努力後，證明了自己不是天才……因為，起碼你知道你的極限可以到達那裡。這個過程絕對非常值得；也就是說，有助於了解自己，這就很夠了。”我們也許不免會想，如果自知是凡夫俗子，就去過平庸的生活，不必再繞那麼一個大圈子，到頭來不僅不會一場空，也就不會被人嘲笑了，不是很好嗎？“不要。每個人一開始都要自命不凡，絕對不要有自認平庸。”陳克華斬釘截鐵地說：“如果一開始就自認平庸，那就不可能做什麼事了。”在陳克華看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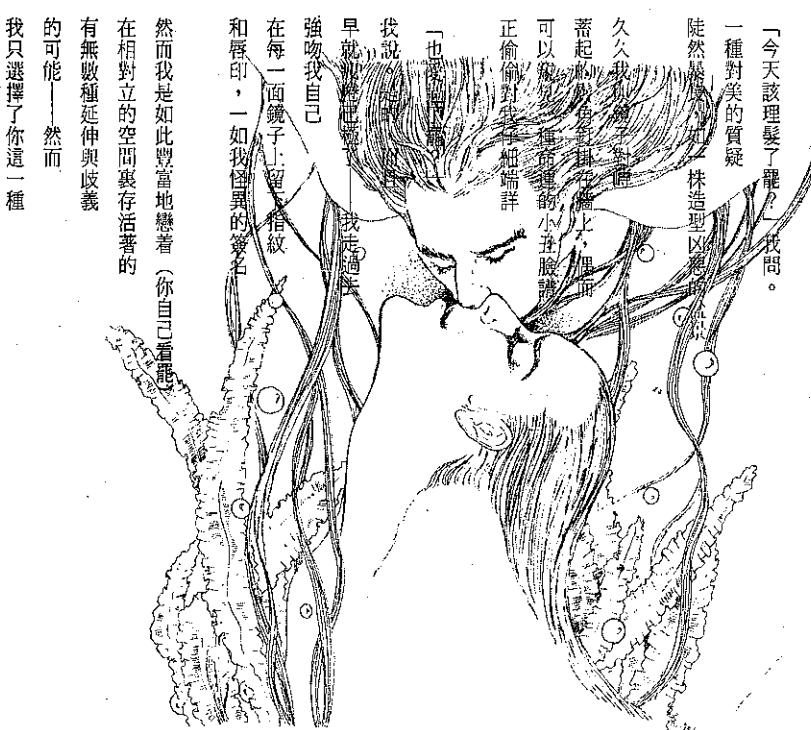
心中」。就像他日今和同事相處的原則，——“有隔閡是必要的。朋友是朋友，同事是同事，沒有必要把同事變成朋友。”

總之，陳克華的原則是：日常生活儘量隨和，只有在作品中才堅持自我。他笑著說：“現在特立獨行的人，好像都死得很慘哪！”

努力一定是有用的，……因為起碼它證明了你的極限可以到達那裡。而每個人一開始都要自命不凡，絕對不要自認平庸。

似乎藝術家都是天生的——看過“阿瑪迪斯”的人該會同意，但藝術家似乎也因為較一般人敏感，所以容易受苦，莫札特晚景淒涼，梵谷則終生潦倒，三島和海明威都要自殺……難道是藝術家——或者說是“天才”的宿命？

“生命中很多東西本來就是自己承擔的。所以「天賦」這種東西，就好像一顆果實，一顆甜蜜但沈重的果實，端看你有沒有辦法去承擔。所以



「而且連這選擇都可能是虛妄的。」我想  
我只選擇了你這一種  
的可能——然而  
因為事實上  
別無選擇。

要用整個文學作品來呈現。它可能是一種境界或一種味道……一種藝術的本質，牽涉到人生的真，同時也含有善與美。只有透過藝術去呈現，才能感受。在日常瑣事中，很少能接觸真善美，而接近藝術時，卻可以感受到。我想，這就是道。”

雖然陳克華寫作是為了療傷，他卻深信真正的藝術都是「無所為而為」的，屬於一種「生命力的抒發」。“最好的創作心態，是像小孩一般遊戲”他說：“小孩玩遊戲都很投入、認真，也不怕弄髒衣服會挨打——這種精神很重要。創作時心裡不可先存有別人，考慮別人，就媚俗了。”他認為副刊為了炒新聞，召一堆人為“六四”，“環保”之類的題材寫文章，這類作品，就不盡理想了。

我對藝評家說的，通常都不理睬…

…

陳克華一直是個詩人，除了他的詩集，你可以常在“聯合文學”，“現代詩刊”中見到他“既浪漫又墮落，既美麗又毀滅”的詩作。然而現代詩對一般人而言，似乎是難以入門，於是我們就教於他。陳克華指出，現代詩就像所有的前衛藝術般，不是輕易可登堂入室的。一首詩讓人看不懂，可能有二個原因：“第一，是寫的人沒寫好。第二，在於讀者的素養——有沒有先去熟悉讀詩的遊戲規則——也就是多讀一點詩，培養一些對文字的敏感。當然，天份也是要有的，很難一點就通。”陳克華並以自己對「超寫實畫派」的欣賞為例，他一開始也是覺得難以接受，但是多看多接觸，浸淫日久，也就有了心得。“不能說就只當個門外漢，一直覺得格格不入。真的得很努力，找一個門鑽進去。尤其現代藝術比較複雜，不是那麼容易。”至於藝評呢？有沒有什麼幫助？還記得去年端午「中時副刊」

## 我撿到一顆頭顱

我撿到一隻手指。肯定的  
遠方曾有一次肉體不堪禁錮的脹裂  
胸壓陡昇至與太陽內部  
氣爆相抗衡的程度。我說  
一隻手指能在大地劃寫下些什麼？  
我遂吸吮他，感覺那  
存在唇與指間恆久的快意。

之後我撿到一只乳房。  
失去彈性的圓錐  
是一具小小型的金字塔，那樣寂寞地矗立  
在每一個繁星喧嚷  
乾燥多風的藍夜，便獨自汨汨流著  
一整個虛無流域的乳汁——  
我雙手擠壓搓揉逗弄撫觸終於  
踩扁她——  
在大地如此豐腴厚實的胸膛，我必要留下  
我凌虐過的一點證據。

之後我撿到一副陽具。那般突兀  
龐然堅挺於地平線  
荒荒的中央——  
在人類所曾努力豎立過的一切柱狀物  
皆已頽倒之後——呵，那不正強烈暗示著  
遠處業已張開的鼠蹊正迎向我  
將整個世紀的戰慄與激動  
用力夾緊：  
一如我仰望洗濯鯨鯢的噴泉  
我深深覺察那盤結地球小腹的  
慾的蠱惑

之後我撿到一顆頭顱。我與他  
久久相覷  
終究只是瞳裏空洞的不安，我納罕。  
這是我遇見過最精緻的感傷了

圖・文：陳克華

看哪，那樣把悲哀驕傲喚起的唇那樣陳列著敏銳與漠然的由玻璃鑄雕出來的眼睛那樣因為痛楚而微微牽動的細緻肌肉那樣因為過度思索和疑慮而鬆弛的眼袋與額頭那樣瘦削留不住任何微笑的頰——我吻他

感到他軟薄的頭蓋骨  
地殼變動般起了震盪，我說：  
「遠方業已消失了麼？否則  
怎能將你亟欲飛昇的頭顱強自深深眷戀的軀幹  
連根拔起？」

之後我到達遠方。  
一路我丟棄自己殘留的部份  
直到毫無阻滯——一直到我逼近  
復逼近生命氣的核心  
那終究不可穿越的最初的蠻強與頑癡：  
我已經是一分子一分子如此澈底的分解過了  
因而質變為光為能  
欣然由一點投射向無限，稀釋  
等於消失。

最後我撿到一顆漲血的心臟。  
脫離了軀殼仍舊猛烈地跳彈  
邦浦著整個混沌運行的大氣，地球的吐納  
我將他擋進空敞的胸臆  
終而仰頸

「至此，生命應該完整了……」當我回顧

圓潤的歡喜也是完滿。  
傷損的遺憾也是完滿。

「詩人節特輯」的一篇藝評中，將陳克華的作品歸類於「肉慾派」……“我對於藝評家說的，通常都不理睬……看一百篇藝評，不如自己去看那些作品。”陳克華對於藝評似乎欠缺好感，但是他目今仍不定期為中時的「開卷」版寫書評呢！“倒也不是說藝評一文不值，但很多藝評家會先有一個思想上的框框；因為讀了很多理論，在看你的作品時，會想把你納入一個理論的位置中；有時候，一個完全沒有接觸過理論的人，反而更容易進入作品中。”陳克華繼續解釋道：“在剛起步時，是需要一些入門知識以及熟悉遊戲規則，它也可提供你一些不同的欣賞角度……但等你有了自己的觀點時，就可以自己去判斷它了。”

主題偉大並不能挽救一個作品……

談到了文學，陳克華便不似先前那般的拘謹沈默。提起魯迅、老舍、沈從文，都是他景仰的前輩，但最愛的還是張愛玲。有人覺得張愛玲氣度不夠，只寫些怨女……鴛鴦蝴蝶的……陳克華忙著替她辯護：“中國人有個觀念很要不得，就是「主題掛帥」，而不認為把一個人寫得有血有肉，就是好作品。我自己創作就從來不考慮主題，主題偉大並不能挽救一個作品。白先勇曾有一個很好的比喻：兩幅作品，一幅畫聖母，一幅畫妓女，可是不一定聖母就比較好……”當代的作家中，他欣賞的有沙翁和雷轍，詩人則推崇羅志成、夏宇和楊澤。至於西方的作品，他較看重第三世界——比方拉丁美洲的作品。他認為這些「非主流」的作品，有別於歐美傳統，而且更豐富，更深刻。例如阿根廷詩人波赫士的詩，意象豐富，想像力如天馬行空，又帶有神秘色彩，頗能教人一新耳目。相形之下中國文學便顯得偏狹，一直拘泥於寫實主義的傳統。“雖然我們自誇有五千年文化寶





由左至右：大衛·林區、彼得·格林那威、阿莫多瓦。這些導演是陳克華所欣

藏，但那是不夠的。比較起來，我們的文學，就不那麼多采多姿。我們需要放眼世界，但我們的譯界都做得不夠——有些選譯的還蠻齊全的，但譯筆又太差了——所以我們對世界文學還是很隔閡。”陳克華有著深深的慨歎。

一開始時，是趁開場後十分鐘守門員走掉，我就偷溜進去……當時對電影真的很虔誠。

陳克華在學生時代，也是一個標準的影痴。他回想起那時為了目睹一些院線見不到的大師經典，不遠千里「混入」電影圖書館的放映室……“我有辦電影圖書館的證件，但那是後來的事……一開始時，我是趁開場後十分鐘守門員走掉我便偷溜進去。當時對電影真得很虔誠——學校到中華路，搭公車也要40分鐘；所以真的是有種宗教式的狂熱……”現在的陳克華，則「什麼都看」——“有一陣子



由左至右：亞倫·雷奈、柏格曼、費里尼。這些導演在陳克華看來已有點「

精神崩潰邊緣的女人）、美國的大衛·林區（藍絲絨、我心狂野）和英國的Peter Greenaway（廚師、大盜、妻子和她的情人）。陳克華認為他們雖然已脫離了絕對原創的時代，但都有自己獨特的美學，呈現自己一套生命觀。他們的作品在商業上也蠻成功，而且都能找出藝術和生活之間的一個新的平衡點，所以玩得更有趣了。

“現在這些導演都放棄了「偉大的主題」了，他們愛怎麼玩就怎麼玩，不顧慮電影一些既成法規——什麼起、承、轉、合啦——而且像大衛·林區對性與暴力題材的偏執；阿莫多瓦根本都拍愛情通俗劇，什麼妓女啦、克藥啦；很煽情；Peter Greenaway則更是極力描繪美與醜的對比，把你的感官刺激逼到極點……”陳克華覺得他們的電影比較好看——娛樂性十足，充滿好萊塢式的感官刺激，但是意義又很深刻，可以說是同時滿足觀眾的感官與知性。“所以我看得很快樂，不像是看什麼柏格曼、高達、亞倫雷奈……，進去還要雙手合十！”陳克華說，現代人的感官都被寵壞了，再看以前一些大師級的作品，比方艾森斯坦的“十月”，就覺得蠻粗糙，“甚至覺得連電視廣告都比較好看呢！”陳克華笑道。

就像「新天堂樂園」裡的「多多」，電影也陪伴陳克華一大段成長的歷

程。現在再看電影，再面對大師經典，心態已非當年。“學生時代看這些東西，大概自己不夠成熟，又缺乏自信”，便覺得是這些作品在激發你、教育你，給你東西，是單向的；現在看電影，卻覺得像是跟導演們「對話」，感到是站在平等的心靈上。這種快樂，和學生時那種朝聖、仰望的心情不一樣。”陳克華說著，露出平和自信的喜悅。“我覺得這點很重要”——自己的眼界、品味，被磨得尖銳了，比較淺薄的作品，一戳就破。這個鏡頭，那個idea出自那裡，這地方好在那裡，你都知道。這樣，你對一個作品的評價就更準確了，而欣賞的樂趣也就更大……”



，根本不看什麼藝術電影，專挑港片、笑鬧的……”他之所以看這些片子，是因為：“很輕鬆，完全符合你的期望。”對於過去心目中的那些「神祇」，像是英瑪·柏格曼、黑澤明、費里尼……等，陳克華覺得他們雖仍有新作，卻不免「過氣」。倒是新一代的導演，較有原創性。他欣賞的有：西班牙的阿莫多瓦（慾望的法則、

時間就在文學與電影間悄然推移，刻意模仿英式田園的“溫莎小鎮”，浸浴在夕照斜陽中。杯盤叉匙一時間亦金光燦爛。訪談時間已到，忙碌的陳醫師——或者說作家、詩人陳克華又得另赴他約。雖然我們對於他作品中不斷出現的“WS”，以及他的“昨日之傷”，仍有滿腹疑惑；我們也難相信在他平靜、內斂而略嫌冷漠的外表下，有著狂熾的深情孤意。也許，就如他所說的：“要瞭解一個人，就去讀他的作品吧！”